

112 年度「塔式起重機從業人員及機械安全管理宣導活動」簡章

一、活動介紹：

塔式起重機及危險性機械廣泛用於建築業及營造業，其吊升貨物後尚須做水平、橫行、迴轉或起伏之運作，作業中如發生事故，不僅可能危及作業者，亦可能連帶使塔式起重機下方的行人、車輛等受到波及，極為危險，本活動將邀請專業領域之專家分享塔式起重機管理作為、檢查維護應用及危險性機械安全管理、防災實務，以提供與會者參照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

財團法人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中心

三、承辦單位：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、起重機吊掛作業人員、營造業相關從業人員及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民眾。

五、日期、地點及人數：

場次	日期	地點	人數
1	112 年 11 月 14 日 (二) 18:00-21:00	台中市龍井區中社五街 12 號	40 人

六、活動內容簡介：

1. 塔式起重機職業災害研析與探討。
2. 危險性機械自動檢查與作業安全管理實務。
3. 起重機吊掛作業安全要領與事故預防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1. 本宣導會為免費活動，以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、起重機吊掛作業人員、營造業相關從業人員及對本議題有興趣之民眾優先參加，報名人數依場地訂定人數上限。
2. 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額滿截止。報名連結：QRcode
3. 有關報名或活動事項如有疑問者，請洽承辦單位：
台中龍井職訓中心(04)2633-6999
或本中心(02)8522-9366 分機 603 吳先生



八、注意事項：

1. 全程參與本宣導活動人員，承辦單位將於活動結束後依《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》第19條規定，核發固定式起重機操作人員、吊掛作業人員在職教育訓練時數3小時；具公務人員身分者可登錄終身學習時數3小時。
2. 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，未簽到、遲到或早退者，不予發放在職訓練證明。
3. 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者自行攜帶水壺。
4.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(如颱風、地震、疫情擴大等)，活動因故延期或

取消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人員。

5. 宣導活動課程後請填寫意見回饋調查。

九、交通方式：

